

# 学校支持体系视野下农村留守儿童教育问题研究

王 雁

(浙江省团校,浙江 杭州 310012)

**摘要:**农村留守儿童是我国城乡二元体制松动下的一群“制度性孤儿”,在其成长过程中出现了一些非良性的问题,并逐渐演变成一个长期的严峻的社会性问题。该问题的存在,必将影响整个社会的稳定和未来的发展。笔者从家庭、学校、社区三个层面分析了农村留守儿童教育问题,探索了学校建立留守儿童制度支持体系的构建。

**关键词:**农村留守儿童;学校支持体系;研究

中图分类号:G77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2-4129(2012)04-0027-04

## The School Support System Field of View Rural Left-Behind Children Education Problems

WANG Yan

(Zhejiang Youth College, Hangzhou, Zhejiang 310012)

**Abstract:** The rural left-behind children is a group of “institutional orphan” from China’s urban and rural system loosen. In their growth process, there are some non-benign problems, which have gradually developed into a long-term serious social problem. The existed problem will affect the whole social stability and the future development. The author analyzed the possibility of education problems for rural left-behind children’ from family, school, community and explored the school support system construction for rural left-behind children.

**Keywords:** rural left-behind children; school support system; research

### 一、应然之责:学校承担农村留守儿童教育主要责任的必然性

“农村留守儿童”是指由于父母一方或双方外出打工而被留在农村老家,并且需要其他亲人或委托人照顾的,处于义务教育阶段的儿童(一般指6~16岁)。据有关资料统计,中国农村留守儿童已达5800万人,占中国儿童总数的五分之一。据中央教科所“中国农村留守儿童问题研究”小组抽样显示,一些劳动力输出大省如四川等,留守儿童的比例高达70%。留守儿童是中国城乡二元体制松动下产生的一群“制度性孤儿”,缺损的家庭环境,失管、失教和失衡的成长经历,必然对其成长带来极大的负面影响。公安部的一份调查显示,两个“大多数”——全国未成年人受侵害及自身犯罪的案例大多数在农村,其中大多数又是留守儿童。“共享蓝天”、“寄宿制工程”、“代理家长”、“四老”家长培训班等相关规定和办法,形成了多元化教育关爱模式,留守儿童的相关教育问题也确实得到了一定的缓解。但留守儿童教育问题因具有长期性和广泛性,并受经济条件制约,仍存在体制障碍。

原因之一,由于农民打工收入偏低、流动性较大,及城乡二元户籍制和限制性考试制度的长期存在,把子女留在家乡仍然是大多数农民工的首选,这决定了目前农村留守儿童的家庭状况还将继续延续;同时,多数农民工家庭对子女的教育意识薄弱,教育方式不当,重养轻教,在增加家庭经济收入和子女教育问题上明显偏向经济。而且留守儿童的监护人大多年龄较大,文化素养偏低,通过“四老”家长培训班等途径,来加强对留守儿童教育监管的可能性较小,可操作性不强。其实,让留守儿童随父母入城接受教育,是建立家庭支持体系的最佳途径,目前许多城市也已取得不错的成效。但问题在于,城乡学校教育质量差距过大,留守儿童入学门槛较高,只适合少数的农民工子弟;降低门槛,需要不断改善制

收稿日期:2012-05-04

作者简介:王雁(1969-),女,浙江江山人,浙江省团校副教授,研究方向:青少年教育。

度环境,即取消现行的户籍制度和考试制度,取消进城务工人员子女的入学限制,建立城乡公平、地区公平的公民义务教育制度等,但这需要很长一段时间的努力才能逐步实现。这种现状虽然从道义上讲,确实对农民工不公,但根据目前我国的国情,则是一种无奈之举。

原因之二,目前,农村社区教育支持体系基本缺位,短期内无法得到强化。由于受农村经济文化水平和地理位置的限制,我国农村地区的社区教育服务体系几乎空白,专门扶持农村儿童教育问题的社会组织很少或基本没有,社区教育在留守儿童成长过程中发挥的作用微乎其微。而且这种缺位在短期内无法得到有效的改善。主要原因是,受传统农村和农业观念影响,农村对社区教育认识不足;农村的集体经济相对薄弱,社区教育缺乏坚实的经济基础;农村青壮年人口流失,出现老龄化、幼龄化和女性化现象,社区教育缺乏基本的人员支持;经济欠发达地区落后的物质文化生活条件,使得农村基层干部队伍素质偏低,基层组织功能弱化。

原因之三,学校是肩负着培养人这一特殊使命的场所,学校理应承担包括留守儿童在内的学生教育和管理责任,充分发挥学校教育在个体发展中的主导作用。理论上讲,家庭教育、社区教育和学校教育在学生全面发展的教育系统中,各自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但现实环境是,留守儿童成长过程中的家庭教育极度薄弱,社区教育基本缺位。所以,只有学校可以为留守儿童教育提供专业机构、专业教师和规范系统的教育教学活动,可以最大限度地弥补留守儿童因其他教育缺失所带来的负面影响,成为他们接受素质教育的优势场所。首先,教师是教育和教学的权威,既是学生成长过程中的导师,也是教学活动最直接的执行者;其次,学校集体生活对留守儿童健康人格和正常社会化具有极大的促进作用;再次,校园文化对留守儿童全面发展起着潜移默化的作用。

## 二、功能缺失:农村学校在留守儿童教育问题上存在的问题

### (一) 农村学校的教育不完善

目前,高校毕业生就业难的现实无情地打破了农村“读书改变命运”的传统观念,新的“读书无用论”纵横校园,课程设置不尽合理,对留守儿童急需的心理教育、生理教育、生存教育、法律和道德教育、安全教育等课程极少或者没有;农村师资力量普遍不强,教师队伍中未受过正规教育的人数占相当比例,学校和教师也往往是心有余而力不足,对留守儿童关注极少。与城市学校相比,农村学校中考和高考的学生录取率比较低;农村学校经费紧张,办学条件艰苦,教学设施残缺不全,无法对留守儿童实施针对性的教育,如明知留守儿童存在严重心理问题,因缺乏专业心理辅导教师,学校大多有意或无意地忽视留守儿童的心理健康问题。总之,目前农村学校的教育很不完善,完成正常的教学任务已经困难重重。所以,在教学条件没有任何改善的前提下,要实施比较规范的针对留守儿童的教育教学方案几乎不可能,也根本无法弥补留守儿童因家庭教育缺失而造成的教育遗憾。

### (二) 学校功能在留守儿童教育上得不到充分发挥

父母是留守儿童成长过程中的旁观者,由于亲子间交往存在间隔时间长、互动频率低、空间距离远等特点,当孩子面临学习障碍、交际困惑、自身成长等问题时,无法得到父母及时的关心和帮助,家庭教育功能基本丧失。而且,大多数外出务工的家长把学校作为子女接受教育的唯一途径,并将所有教育问题和责任推给学校和教师,对如何配合学校培养和教育子女持消极态度。另一方面,农村学校对家校互动重视不够,很少召开家长会,与家长的联系和沟通几乎为零。所以,留守儿童在学校接受的教育,无法得到家庭教育的支撑,造成学校教育和家庭教育的严重分离,无法形成教育合力。

### (三) 农村学校的教育经费紧张

我国基础教育管理体制是“在国务院领导下,由地方政府负责、分级管理、以县为主”的,随着税费改革的全面推开,农村教育附加税、各种教育集资和农业税相继取消,乡镇财政极度萎缩,直接影响县级财政收入,尤其对地处中西部的农业大省来说,义务教育经费的开支成为县级财政难以承受之痛,直接后果是地方政府大幅削减教育经费,降低教师待遇标准,恶化了农村学校的投资和发展环境。教育资源分配的不均衡,直接拉大了东西部之间、城乡之间学校差距,一方面使留守儿童无法在学校获得应有的教育资源,另一方面使部分留守儿童跨区流动,公平接受教育的可能性大大降低,也为城市

农民工子女学校的继续存在提供可能。据中国社会科学院的一份研究报告表明,农村地区义务教育投入不足,农村教育经费紧张,教育资源落后,教学质量得不到有效提高。所以,农村学校连基本的教育经费都难以保证,哪里还有多余的财力来关心和呵护留守儿童。

#### (四) 实施“农村寄宿制学校建设工程”的现状不容乐观

自2004年国家实施“农村寄宿制学校建设工程”起,该工程确实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办学容量与上学难的问题,实现了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的目标,缩小了东西部教育差距,促进了西部地区经济发展和进步。但是,目前的农村寄宿制学校在建设和发展过程中仍存在问题。相关调查表明,寄宿制学校教学设施设备严重缺乏,即使有,也是极为简陋;管理人员和服务人员大量缺编,教师普遍存在工作量超负荷“身兼数职”的现象;学校制度不健全,教育方式简单,只关注留守儿童的成绩,而忽略他们的其他需求;寄宿制封闭式管理模式过多关注安全,缺乏人性化关怀,学生逆反心理和过激行为时有发生等,都严重违背了农村寄宿制学校建立的初衷。

### 三、支持体系:解决农村留守儿童教育问题的路径分析

#### (一) 大力推广完善“农村寄宿制学校建设工程”

寄宿制学校是解决留守儿童教育问题最有效的途径之一,有利于农村学校教育走出目前侧重在校时段教育管理的困惑,但鉴于目前农村寄宿制学校发展存在的瓶颈,今后努力的方向是,结合国家的“农村中小学标准化建设工程”,进一步加快并优化农村寄宿制学校的建设。为此,一方面要完善教学设备、生活设施和亲情交流方面的硬件内容,使之既能满足农村留守儿童寄宿的需要,又能为留守儿童提供良好的住宿和学习环境;另一方面要逐步优化寄宿制学校的教育管理制度,合理调配管理服务人员,解放教师,使教师在教育过程中真正起到教书育人的作用。这样才能缩小城乡间在教育资源、办学条件、师资力量等方面的差距,充分发挥农村寄宿制学校的教育优势,努力使留守儿童在老师、同学群体中成长,补偿缺失的家庭教育,接受更多的监督、照顾和关爱,减少留守儿童教育的断层与真空,确保留守儿童的入学率。同时,必须建立健全农村寄宿制学校经费保障机制,各级政府要对农村寄宿制学校教师编制、公用经费、住宿条件、食堂、盥洗设备等方面进行科学测算,由各级政府财政保证所需经费,避免形成部分寄宿制学校最终沦为形象工程的尴尬。

#### (二) 完善和创新农村学校教育和留守儿童的管理机制

农村学校要在教学实践中积极探索和创新有关留守儿童教育和管理的新路径,充分发挥学校教育加强留守儿童教育和管理的主渠道作用。一是农村学校的管理要确立以留守儿童为本的教育理念,进行学习、生活、安全、健康、心理等全方位管理,多层次服务;二是农村学校教师既要承担教师的主要责任,还要兼顾父母、甚至保姆的身份,这要求教师不仅要有过硬的教学业务,还应具备良好的师德和爱心。针对“留守学生越来越难教”和乡村师资培训缺乏的现状,要强化教师的职业教育培训,完善培训体系,在发达地区与落后地区建立校际教师“一帮一”扶助模式,切实提高农村寄宿制学校的师资水平;三是科学设置课程,除学校基础知识课程外,还应针对留守儿童的成长特点和需求,有组织有计划地开设道德、心理、生存、安全、法律等方面的课程,强化素质教育,帮助他们健康成长,顺利融入社会;四是学校应多开发具有本地区优势特征的第二课堂,开展各种培养素质能力的教育活动,丰富学生生活,让学生在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中陶冶情操,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

#### (三) 建立留守儿童成长档案、跟踪调查表和联系卡制度

学校必须确定专门的教师负责建档及管理工作,认真调查研究,摸清留守儿童情况,建立留守儿童成长档案。留守儿童成长档案的基本内容应包括:学生的基本情况、家长姓名、家庭详细住址、联系电话,家长务工单位的详细地址、联系电话,监护人或其委托监护人的职业、详细地址、联系电话、身体状况、年龄等。而跟踪调查表和联系卡的建立,加强了学校与学生家长及其他监护人的联系,根据学生变动情况,及时变更联系卡的有关内容,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及时应对,形成以留守学生为中心的关爱网络,时刻关注孩子的成长,形成家校教育合力,使学校的教育功能得到充分的发挥。

#### (四) 建立教师与留守儿童“结对帮扶”的“代理家长”制度

根据留守学生实际情况,动员和组织学校教职员工进行“一对一”或“一对多”的结对帮扶。为

此,教师必须掌握孩子的基本情况、家庭情况和学习情况,多与留守儿童谈心沟通,弥补留守儿童的亲情缺失,多鼓励孩子参加校内外各种集体活动,并定期与留守儿童的家和任课教师交流沟通,对孩子在学习、生活方面出现的问题及困难,要及时提供必要的帮助,用关爱和亲情为留守儿童营造家的氛围,让留守儿童在老师、同学群体中成长,使他们走出孤独和忧郁。学校要定期召开帮扶教师、留守儿童、监护人或委托监护人座谈会,帮扶教师要详细填好记录卡,对少数学习严重滑坡、人格发展不健全、道德发展失范、涉嫌违法的留守儿童制定教育管理方案,着重进行矫治和帮助,做到有的放矢,因材施教。但要注意的是,代理家长只是权宜之计,只能充当孩子与家长之间的润滑剂,无法从根本上解决留守儿童的所有问题。所以,还是需要家长承担必要的教育职责,多给孩子写信、打电话、多回家、多关心孩子,帮助孩子健康成长。

#### (五) 建立农村学校留守儿童心理健康教育机制

父母外出务工是一种现实,如何让留守儿童正视现实、面对现实,学会调整自己,提高心理的适应能力十分关键。为此,农村学校应责无旁贷地承担起这项重任,尽可能利用各种教育资源,为留守儿童的心理健康教育提供最大的帮助,及早化解心理危机。学校要加大心理咨询师的培训和心理教师的专业培训,针对留守儿童中普遍存在的品德行为偏差和心理障碍等问题,开设相关的心理教育课,指导和训练学生的日常行为,结合德育课程,定期开展思想教育和情感教育。有条件的学校,可设立“心理咨询室”或“倾诉信箱”,为学生提供倾听心声的地方,有针对性地开展心理咨询、心理矫正工作,增强学生的心理调适能力。建立留守儿童与其父母或监护人交流与沟通的“绿色通道”,开设亲情专用电话、电子信箱或QQ,让学生家长与孩子定期保持联系,使家长能安心工作,学生能学习安心。安排丰富多彩的讲座、主题班会、文艺、体育、科技和社会实践活动,让留守儿童在活动中融入集体,找到归属感,减少孤独感,在和谐快乐的环境中健康成长。

#### (六) 建立留守儿童安全保护预警与应急机制

安全是留守儿童成长中最脆弱的一环,与非留守儿童相比,他们发生安全问题的隐患更多,因为父母不在身边,孩子缺乏基本的安全预防机制,一旦出现意外,身边没有及时有效的应急机制。所以,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农村学校必须建立并完善安全教育和各项规章制度,建立层级化安全工作责任制和安全工作预案,建立留守学生突发事件的应急机制;加大留守儿童校园安全保护教育,在儿童饮食、住宿、课余生活、交友等方面给予全面关注和关心;与家庭、社区配合做好留守儿童安全防护工作,留守儿童在校期间如遇突发事件,要依法迅速采取适当的救助处理措施,并立即告知其委托监护人和在外务工的家长,同时按规定及时报告上级有关主管部门;与学校的教职工层层签定安全工作责任书,明确各自责任,确保每一个学生安全成长。同时,要强化师生安全教育,学校要开设安全教育课,教学生一些安全应急措施和应该注意的安全问题,增强学生的安全意识,宣传安全知识,不断增强安全防范意识和能力。学校还要关注寄宿生的路途安全,政府应该支持规模大、寄宿生多的农村寄宿制学校配备校车,接送路途遥远的学生,确保学生往返安全。

#### (七) 学校要帮助社区建立农村儿童少年教育监护体系

社区环境对留守儿童健康成长有重要作用,一些农村教师认为,五天学校教育产生的积极效果抵不上二天校外教育的消极影响;而且农村的学校教育、家庭和社区教育存在脱节、甚至相互冲突的现象。所以,为进一步强化学校教育,学校可以利用能胜任留守儿童监护、教育和生活料理等工作的大量学校退休人员,建设“留守儿童之家”和“留守儿童托管”、“托教中心”等留守儿童社会服务机构,开展学龄前教育辅导、校外学习辅导和全天24小时家庭式管理,组织丰富多彩的文体娱乐活动。

#### 参考文献:

- [1]周兴国,林芳.爱的缺失与补偿[J].教育科学研究,2010,(1):34-38.
- [2]刘明华,李朝林,刘晓畅.农村留守儿童教育问题研究报告[J].教育学研究,2009,(1):19-21.
- [3]魏富云,于天红.留守儿童教育之探究[J].社会学研究,2011,(1):11-12.
- [4]贺超,王华华.农村留守儿童教育存在的问题与对策[J].理论学习,2011,(4).
- [5]王健,王超.中国留守儿童教育问题文献综述[J].鸡西大学学报,2011,(4):92-93.

(责任编辑:卫甜甜)